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SAMPLE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8)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派付末期股息

董事變更

及

選舉職工監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舉行之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有關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刊發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為投票表決出任監票人。各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3	審議並批准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237,448,400 (100%)	0 (0%)	237,448,400
4	授權並批准派發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237,448,400 (100%)	0 (0%)	237,448,400
5	授權董事會委聘核數師並決定其截至二零一六年度之酬金；	237,448,400 (100%)	0 (0%)	237,448,400
6	審議並批准二零一五年度向法定儲備作出分配之決議案；	237,448,400 (100%)	0 (0%)	237,448,400
7(i)	審議並批准重選沙敏先生為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237,448,400 (100%)	0 (0%)	237,448,400
7(ii)	審議並批准重選常勇先生為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237,448,400 (100%)	0 (0%)	237,448,400
7(iii)	審議並批准重選朱翔先生為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235,223,400 (99.06%)	2,225,000 (0.94%)	237,448,400
7(iv)	審議並批准重選馬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237,448,400 (100%)	0 (0%)	237,448,400
7(v)	審議並批准重選耿乃凡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237,448,400 (100%)	0 (0%)	237,448,400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7(vi)	審議並批准重選沈成基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	237,448,400 (100%)	0 (0%)	237,448,400
7(vii)	審議並批准委任胡漢輝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237,448,400 (100%)	0 (0%)	237,448,400
7(viii)	審議並批准重選戴建軍先生為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237,448,400 (100%)	0 (0%)	237,448,400
7(ix)	審議並批准重選仇向洋先生為獨立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237,448,400 (100%)	0 (0%)	237,448,400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8	審議並批准向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授予一般授權以發行內資股及 H 股；	237,448,400 (100%)	0 (0%)	237,448,400
9	審議並批准修訂公司章程。	237,448,400 (100%)	0 (0%)	237,448,400

由於過半數及三分之二以上之股東投票贊成普通及特別決議案，因此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內資股及 H 股總數分別為 225,023,400 股及 91,800,000 股，其持有人有權出席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概無本公司股份之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只可對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

派付末期股息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向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登記日」)當日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股東」)發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3 元。H 股股東的股息以港元支付，匯率按照末期股息宣派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授權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公佈的平均匯率計算，即每股 H 股可得股息 0.3555 港元。

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稅務規則及法規，稅率為 10% 之企業所得稅適用於支付給本公司股東的股息。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稅務規則及法規，本公司向在登記日名列於 H 股股東名冊上之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托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皆被視為非居民股東)派發每股人民幣 0.3 元之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此項企業所得稅。本公佈中「非居民企業」具有相關中華人民共和國稅務規則及法規下之涵義。於登記日已登記在本公司 H 股股東名冊之自然人股東，其股息將不會被代扣代繳 10% 的企業稅項。

謹請投資者仔細閱讀本公佈之內容。本公司將嚴格依法或相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並且嚴格依照登記日的本公司 H 股股東名冊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有欠準繩而提出之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之爭議，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將不會負上任何責任及一律不予受理。

董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許蘇明先生(「許先生」)因需要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事務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鑑於彼之退任，許先生亦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之職務，生效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選舉職工監事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鄒濤先生(「鄒先生」)已由本公司職工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推選為職工監事，任期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鄒先生之簡歷載列如下：

鄒濤先生，45歲，研究生學歷，高級工程師。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六年就讀於西安電子科技大學，獲得計算機器件與設備專業碩士學位，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九年就讀於南京大學，獲得計算機應用專業博士學位。一九九九年七月，就職於南京富士通南大軟件技術有限公司，擔任開發部主管，二零零三年赴日本就職於日本Softwise公司，二零一零年加入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任研究院副院長、國家射頻識別(RFID)系統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副主任，現兼任國家物聯網基礎標準工作組委員、江蘇省軟件工程標準化技術委員會委員。

鄒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作為職工監事，鄒先生將收取監事津貼每年人民幣10,000元，乃參考本公司其他監事之薪酬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鄒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本公司及 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鄒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鄒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鄒先生於本公告刊發日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任何權益。

概無任何其他與鄒先生作為職工監事有關之事宜而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沙敏

中國南京，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沙敏先生(董事長)、常勇先生及朱翔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漢輝先生、耿乃凡先生及沈成基先生。

* 僅供識別